

# 奏响时代旋律 歌唱出彩漯河

## ——我市“出彩漯河”城市之歌原创歌曲大赛侧记

□本报记者 齐放

“有个美丽的水城叫漯河，沙澧河水从这里轻轻流过；贾湖骨笛吹奏文明乐章，字圣许慎把汉字解说；满江红在小商桥响彻，文化漯河群星闪烁……”12月8日下午，由市委宣传部主办的“出彩漯河”城市之歌原创歌曲大赛在新闻大厦三楼演播厅举行。嘹亮的歌声，深情的吟唱，赢得现场评委和观众的热烈掌声。

记者了解到，入围“出彩漯河”城市之歌原创歌曲大赛的歌曲共有10首。这些词曲作者既有音乐老师，又有公务员和退休工人，演唱者也来自我市各条战线。经过专家评委的

认真评选，最终决出了奖项并现场颁奖。

刘贵生老人有两首歌入选决赛。他虽已72岁，仍热情似火，曾多次获得全国歌词大赛的金奖。这次他的两首参赛作品，分别获得银奖和铜奖。

63岁的李仲琪从小热爱诗歌和音乐，一直笔耕不辍。得知我市征集原创歌曲后，他饱含深情地写出了歌词《沙澧河水静静地流》。本来这段时间他在上海和孩子一起生活，为了参加这次比赛，他专程从上海赶回家乡。

歌曲《左右逢源遇见你》获得大赛金奖，演唱者周楠激动地说：“漯河是我的第二故乡，深厚的历史文化、勤劳善

良的人民和美丽的城市，都深深地吸引着我，让我牵挂和感动。很高兴能歌唱漯河、宣传漯河，希望未来的漯河更加出彩。”

市委宣传部相关负责人表示，参赛歌曲紧扣时代脉搏，弘扬漯河精神，歌唱大美漯河，不但繁荣了我市音乐创作，还展现了精彩漯河形象，丰富了干部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进一步唱响主旋律，提振精气神，增强广大干部群众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为助推我市“四城同建”，全面落实新时代漯河经济社会发展“四三二一”工作布局，以漯河更加精彩为中原增添浓彩凝聚力。

## 宣传门前“三包” 净化市容市貌



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执法人员协助商户开展门前“三包”。

本报记者 朱红 摄

本报讯(记者 朱红)

“门前‘三包’就是临路(街)所有单位、门店、住户担负的市容环境责任‘三包’，主要指包卫生、包绿化、包秩序。”“门前‘三包’的主要任务就是‘一包’门前市容整洁，无乱设摊点、乱搭建、乱张贴、乱涂写、乱刻画、乱吊挂、乱堆放等行为；‘二包’门前环境卫生整洁，无裸露垃圾、粪便、污水，无污迹，无渣土，无蚊蝇滋生地；‘三包’门前责任区内的设施、设备和绿地整洁等。”……12月8日，市城管综合执法支队督导市区两级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出动600余名执法人员、100余辆执法车辆，在辖区内逐户对商户讲解门前“三包”的重要性，并与沿街商户签订门前“三包”责任

书，提高门前“三包”知晓率和参与率。

门前“三包”不仅考验着一座城市的管理水平，也是城市文明宜居程度的重要体现。市城管综合执法支队各城市管理执法大队将落实门前“三包”作为城市管理工作的重点，做到任务到人、措施到位、责任到人，有力地推动了门前“三包”管理走向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

“目前，越来越多的商铺店主主动清扫和维护门前环境卫生。特别是每周五下午的‘城市清洁行动’，多数商户都能自觉主动参与，店铺门前车辆乱停乱放、店外经营、沿街乱挂等问题大幅减少，沿街卫生保洁、店面周边环境显著改善。”市城管综合执法支队相关负责人说。

## 图片新闻



12月6日晚，市消防支队对居民楼院电动车违规停放、飞线充电、堵塞消防通道等突出问题开展拉网式清理清查。在当晚的行动中，全市共有17人因在楼道违规停放电动车、飞线充电受到行政处罚。

本报记者 刘亚杰 摄

## 公开招标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受采购单位委托，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对漯河市科教文化艺术中心所需广场管理养护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本次项目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编号**：漯采公开采购[2018]187号。

二、**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1.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投标单位须是具有服务能力的供应商，营业执照上注明的经营范围须同时包括物业管理服务、保洁服务、停车场服务、园林绿化、水暖安装、房屋修缮，资质审核时须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登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3.投标单位为外地市的，应在漯河市注册设立有分公司，资质审核时须提供投标人及分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4.如法人代表(负责人)参加投标，须提交法人代表(负责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如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须提交法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应为独立供应商。

三、**招标内容及采购预算**：本项目一个年度预算控制价为人民币158.5万元整，管理养护项目范围包括综合物业管理

和非正常损坏的修复，该项目占地面积154184.4平方米，约合231亩，其中绿化地面积约90亩，其他硬化地面积约141亩。

四、**报名及招标文件领取信息**：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投标之前须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于2018年12月7日8时至12月13日18时，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方可参加投标。

五、**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12月28日9:00，开标地点(投标文件接收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九楼开标室。

六、**投标文件要求**：1.网上递交：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上传或未按照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2.现场递交：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纸质投标文件、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备份以光盘或U盘的形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后，递交到开标现场。

七、**采购中心联系人**：冯先生  
联系电话：0395-3162516

八、**其他**：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招标项目不收取标书费及任何服务费。  
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2018年12月6日

##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受采购单位委托，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对漯河市史志档案局所需出版《漯河年鉴》(2018)和重印《漯河市志》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本次项目要求的供应商参加磋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编号**：漯采磋商采购[2018]116号。

二、**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1.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供应商须具有印刷出版市级以上年鉴的经验，磋商时须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登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3.如法人代表参加磋商，须提交法人代表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如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须提交法人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供应商应为独立供应商。

三、**采购内容**：出版《漯河年鉴》(2018)和重印《漯河市志》。采购预算：23万元。本次磋商不分标段。

四、**报名及磋商文件领取信息**：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投标之前须在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对漯河市史志档案局所需出版《漯河年鉴》(2018)和重印《漯河市志》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本次项目要求的供应商参加磋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2.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请参考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

五、**磋商时间(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8年12月17日15:00，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竞价室(漯河市郾城区嫩江路工商联大厦九楼)。

六、**响应文件要求**：1.网上递交：投标人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上传或未按照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招标人将拒收。2.现场递交：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本、副本一本)、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和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备份以光盘或U盘的形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后，递交到开标现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七、**采购中心联系人**：冯先生  
联系电话：0395-3162516

八、**其他**：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磋商项目不收取标书费及任何服务费。  
漯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2018年12月6日